

安徽中昊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3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国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2,713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7.8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(1) 公司向安徽铭扬特种钢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铭扬钢管）出租厂房金额不超过 20 万元；

(2) 公司向无锡市晨阳不锈钢有限公司、无锡市新德理钢铁贸易有限公司、铭扬钢管采购商品不超过 1,000 万元；

(3) 公司接受铭扬钢管、陈国军、周晓娟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不超过 8,000 万元。

(4) 公司接受铭扬钢管、陈国军、周晓娟财务资助不超过 6,0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52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铭扬钢管为公司控股股东，陈国军、周晓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赵燕芬为其他关联方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中昊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04

安徽中昊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30日